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本)

项 目 名 称：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

建设单位 (盖章)：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7 月

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终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表一)

项目名称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				
建设单位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武会彦	联系人	郑***		
通讯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 63 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3 层 301-332 号，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				
联系电话	132****9777	传真	/	邮政编码	610000
建设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 63 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3 层 301-332 号，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Q8415 专科医院	
建筑面积(平方米)	3752.65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35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9.8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47%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0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及评价任务由来

随着社会的快速发展、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人们越来越重视自己的形象和外表，越来越多的爱美女性希望通过医疗美容让自己的外表更加完美。为了更好地满足武侯区人民群众多元化的医疗服务需求，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在武侯区设立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

2015 年，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租赁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3 层 301-332 号（见租赁合同）李伟成的房屋作为经营场所，专门从事医疗美容等方面的服务（设有 8 张床位），建筑面积为 1801.39 平方米。在 2015 年 6 月完成“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环境影响预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5 年 7 月 16 取得成都市武侯区环境保护局下达的批复，《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成武审批建发[2015]84 号）。2016 年 8 月 10 日通过了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了成都市武侯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成武审建验（2016）026 号）。2016 年 8 月 10 日取得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川环许 A 武 0228)，有效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于网上备案“武侯暄妍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为增加租赁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建筑面积 941.77 平方米作为经营场所，扩建部分的主要建设内容为皮肤科、注射科、检验科以及其他设施，不增加床位。

2019 年 2 月 15 日，“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更名为“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取得“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MA61REEM351010719A5292）。

本项目为“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项目，租赁 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见租赁合同）李伟成的房屋作为经营场所，建筑面积为 937.25 平方米，并改造现有楼层，项目总投资为 1350 万元，扩建后，4 楼用于设备及办公用房，并将床位由 8 张提升为 20 张（病床均位于 3 层），并另租赁 1 层 72.24 平方米作为前台及大厅使用。

扩建后，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3752.65 平方米，总床位数为 20 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和《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 1 号）中“三十九 卫生”中“111、医院、专科防治院（所、站）、社区医院、卫生院（所、站）、血站、急救中心、妇幼保健院、疗养院等卫生机构”中“其他（20 张床位以下的除外）”，为预测评估本项目实施对区域环境质量带来的变化和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并为环保部门提供管理决策依据，本项目应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确认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项目业主委托本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任务后，即派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并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和相关规定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注：建设单位 X 光等放射性建设内容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辐射防护专项评，本项目不对其进行评价。

2、项目产业政策以及选址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2.1 产业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医疗美容建设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允许类

项目。故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项目已取得武侯区卫生局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MA61REEM351010719A5292），符合卫生主管部门要求。

2.2 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 63 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3 层 301-332 号，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魏玛国际大厦共 33 层，含地下 2 层），为租赁李伟成的房屋，租赁合同见附件。

根据魏玛国际大厦房产证件显示，大厦的用途为办公，见附件。

因此，项目符合房屋的使用功能。

2.3 选址合理性及外环境相容性分析外环境的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 63 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3 层 301-332 号，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距离本项目东面及东南面约 14m、16m 分别为魏玛国际 4#、魏玛国际 1#（31F，3 层及以上为住户）；距离本项目西面约 43m 为武海·美丽南庭（11F），距离西北面 55m 为安琪儿妇产医院（7F），距离北面 119m 为佛莱雅酒店（5F），距离东北面 55m 为阳光春天（18F）。其中西面紧邻桂溪路，东北面紧邻机场路东延线；项目 5 楼及以上主要为办公场所。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项目周边仅东面及东南面有距离较近的商住楼，有一定的制约因素，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如下：AHU 空气处理机组位于项目 4F 室内，远离住户，减震降噪以及经距离衰减后，不会对周边住户造成影响；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二中的预处理标准，再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项目就诊区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定期消毒，加强通风，对周边敏感点影响小；医疗废弃物先暂存于不设窗户的医疗暂存间内，然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则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因此，项目建成营运后业主严格按照上述措施处理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理，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与周围环境相容。

3、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

(2) 建设单位：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 63 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3 层 301-332 号，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项目周边环境已发展为交通、商业、居住混合区。该区域有完善的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能满足本工程建设及营运的使用要求。

(4) 用地面积：本项目增加租赁房屋建筑面积为 1009.4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752.65 平方米。

(5) 建设性质：改扩建

(6)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用房为租赁李伟成的房屋，共 33 层，本项目增加租赁 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建筑面积为 937.25 平方米）作为设备及办公用房，改造现有楼层，并将床位由 8 张提升为 20 张，并另租赁 1 层 72.24 平方米作为前台及大厅使用，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3752.65 平方米，总投资为 1350 万元，床位数为 20 张。

本项目扩建 1 层作为前台及大厅使用，扩建 4 层作为设备及办公用房，局部调整 3 层布局，其中 3 层将医疗废物暂存间调整位置，将 3 层咨询室更改为专家诊室及院长办公室，将心电监测室及检验室区域更改为病房，并设置床位，2 层未作更改。

本项目建设前后变化见表 1-1。

根据本项目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MA61REEM351010719A5292），其诊疗科目主要包括：医疗美容：美容外科、美容牙科、美容皮肤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所专业。

项目建成后，大大改善了医院的就诊条件，该院的科室设置、服务内容均不发生变化，编制床位由 8 张提升为 20 张，项目总建筑面积由 2743.16 平方米增加为 3752.65 平方米。

表 1-1 本项目变更前后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服务范围及规模				建设前后变化
		单位	项目建设前	本项目	项目建设后	
1	服务范围	Km ²	20	20	20	无变化
2	接待人数	人次/日	50	50	50	无变化
3	建筑面积	m ²	2743.16	1009.49	3752.65	增加
4	编制床位	床	8	20	20	增加12张
5	职工人数	人	40	88	128	增加88人

具体项目组成见下表所示：

表 1-2 本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一层	建筑面积：72.24 m ² ，作为前台及大厅使用	噪声、 废水、 固废、 扬尘等	医疗废物 医疗废水 检验废水 生活垃圾 生活废水
	二层	建筑面积：941.77 m ² ，包括接待大厅（1间）、咨询中心（6间）、会员中心（美甲区）（1间）、顾客休息区（1间）、医学检验室（1间）、皮肤美容中心（1间）、微整美容中心（8间）、药房（1间）、危废暂存间（1间）、办公室（1间）、护士间（1间）、心电监测室（1间）、VIP接待室（1间）、医疗器械室（1间）		
	三层	建筑面积：1801.39 m ² ，包括美容口腔科（6间）、整形美容外科手术室（4间）、病房（8间，床位20张）、办公室（5间）、专家诊室（2间）、接待大厅、接待等候区、危废暂存间（1间）、医学摄影室（1间）、配药间（1间）、护士站（1间）		
	四层	建筑面积：937.25 m ² ，办公室及通风设备		
辅助工程	空调	采用分体式空调，外机挂于外墙边		噪声
公用工程	停车位	位于项目周边（依托）		汽车尾气
	备用发电机	位于地下室（依托）		废气
	供水	市政供水		依托原有
	供电	市政供电		依托原有
环保工程	医疗废物暂存间	项目 2F、3F 各设置 1 间医疗废物暂存间，用于暂时存放医疗固废等		医疗固废
	污水处理设施	医疗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15m ³ /d，位于一楼楼底下（拆除原 5m ³ /d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卫生间	2、3、4 层均设置男女卫生间	生活垃圾 生活废水	
	预处理池	本项目依托大楼设置的预处理池（150 m ³ ）	污泥（依托原有）	

4、项目平面布置分析

本项目建筑面积为 3752.65m²，

本项目 1 层为主要出口，一层设置前台及大厅；2 层设有包括接待大厅、医学检验室、皮肤美容中心、微整美容中心、药房（1 间）、危废暂存间、办公室等；3 层设有美容口腔科、整形美容外科手术室、病房（床位 20 张）、废暂存间（1 间）等；4 层设有办公室及通风设备；医疗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能力为 5m³/d，位于一楼楼底下（利旧）。

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医疗废物暂存间“必须与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方便医疗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的出入”，本项目医疗垃圾暂存间置于二层、三层南侧，靠近通道位置，暂存间平时密封，暂存间采取专用密闭垃圾收集桶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且暂存间加强消毒和管理，并在下班后避开高峰时段外运，不会对大楼的公用设施及出入口造成影响。

污水处理设施使用一体化设备，位于一楼楼底下，由于本项目采用次氯酸钠消毒，且污水停留时间极短，基本上不会产生异味，基本上不会产生废气，污水处理设施设专人加强管理，因此，污水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总平面布置整体设计按照“卫生、安静、交通”三个方面的基本要求进行设计，在现有建筑结构布局限制下尽量做到布局合理。项目功能分区明确，有合理的交通组织、就诊流线、供应流线和污物流线，与外环境关系基本协调，噪声设备布置合理，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位置合理。从环保角度看，项目总图布置合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平面设计合理，功能分区明确，能够满足医疗卫生的要求和环境保护的要求，项目平面布置总体可行。

5、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及动力供应

按照项目的性质，本项目涉及的原辅材料，其主要能耗情况见表 1-2。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名称	单位	建设前	建设后	本项目	变化	来源	储存量
一次性注射器	套/年	10000	10000	/	无变化	外购	50
一次性手套	双/年	6000	6000	/	无变化	外购	50
一次性口罩	Kg/a	1200	1200	/	无变化	外购	10
纱布、棉球	Kg/a	2700	2700	/	无变化	外购	10
3M350 树脂补牙材料	Kg/a	10	10	/	无变化	外购	3
消毒剂	瓶/年	100	100	/	无变化	外购	20
酒精	瓶/年	50	50	/	无变化	外购	20
复方曲马多片	盒/年	700	700	/	无变化	外购	5
甲硝唑片	板/年	700	700	/	无变化	外购	10
布洛芬胶囊	盒/年	200	200	/	无变化	外购	9
云南白药胶囊	盒/年	700	700	/	无变化	外购	5
阿莫西林胶囊	/	/	/	/	无变化	外购	/
琥珀酰明胶注射液	瓶/年	100	100	/	无变化	外购	10
0.9%氯化钾注射液 100ml	瓶/年	2000	2000	/	无变化	外购	17

(塑料瓶)							
0.9%氯化钾注射液 250ml (玻璃瓶)	瓶/年	1000	1000	/	无变化	外购	21
0.9%氯化钾注射液 250ml (塑料瓶)	瓶/年	2000	2000	/	无变化	外购	19
0.9%氯化钾注射液 500ml (塑料瓶)	瓶/年	2400	2400	/	无变化	外购	29
5%葡萄糖注射液 100ml (塑料瓶)	瓶/年	500	500	/	无变化	外购	10
5%葡萄糖注射液 500ml (塑料瓶)	瓶/年	450	450	/	无变化	外购	3
5%葡萄糖注射液 250ml (塑料瓶)	瓶/年	510	510	/	无变化	外购	9
10%葡萄糖注射液 500ml (塑料瓶)	瓶/年	480	480	/	无变化	外购	8
替硝唑 100ml	瓶/年	600	600	/	无变化	外购	9
乳酸钠林格注射液 500ml	瓶/年	300	300	/	无变化	外购	4
酚磺乙胺注射液	盒/年	200	200	/	无变化	外购	20
复方氨林巴比妥注射液	盒/年	500	500	/	无变化	外购	5
VB6 注射液	盒/年	1000	1000	/	无变化	外购	10
VB12 注射液	盒/年	500	500	/	无变化	外购	6
利多卡因注射液	盒/年	300	300	/	无变化	外购	22
二氧化氯	袋/年	100	100	/	无变化	外购	2
布比卡因注射液	盒/年	220	220	/	无变化	外购	9
甲磺酸罗哌卡因注射液	盒/年	400	400	/	无变化	外购	10
10ml/L 氯化钠注射液	盒/年	400	400	/	无变化	外购	17
曲安奈德	盒/年	200	200	/	无变化	外购	2
硫酸阿托品注射液	盒/年	700	700	/	无变化	外购	19
庆大霉素注射液	盒/年	800	800	/	无变化	外购	20
血凝酶	盒/年	100	100	/	无变化	外购	2
氯霉素滴眼液	盒/年	1000	1000	/	无变化	外购	23
盐酸肾上腺素	盒/年	70	70	/	无变化	外购	1
云南白药创可贴	盒/年	300	300	/	无变化	外购	1
氨甲苯酸注射液	盒/年	800	800	/	无变化	外购	20
红霉素眼药膏	盒/年	200	200	/	无变化	外购	2
克林霉素	盒/年	400	400	/	无变化	外购	5
VC 注射液	盒/年	150	150	/	无变化	外购	2
注射用头孢	盒/年	140	140	/	无变化	外购	5
地塞米松注射液	盒/年	300	300	/	无变化	外购	3
胃复安注射液	盒/年	210	210	/	无变化	外购	1

肝素注射液	盒/年	110	110	/	无变化	外购	1
氨甲环酸	盒/年	170	170	/	无变化	外购	2
香丹	盒/年	600	600	/	无变化	外购	10
肌苷	盒/年	400	400	/	无变化	外购	5
能源	电(kw h/年)	9600	25800	/	增加	供电局	/
水量	吨/年	1890.7	4635.5	/	增加	自来水	/

6、项目主要工艺设备及辅助设备

项目主要工艺设备及辅助设备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高压灭菌锅	1 台	利旧
2	治疗车（含 2 个钢圈桶）	1 台	利旧
3	心电监护	1 台	利旧
4	电刀	1 台	利旧
5	离心机	1 台	利旧
6	吸脂机	1 台	利旧
7	吸引器	1 台	利旧
8	麻醉机	1 台	利旧
9	戊二醛消毒柜	1 台	利旧
10	医用单臂托盘	2 台	利旧
11	单反照相机	1 台	利旧
12	私密仪器（韩国厚装）	1 台	利旧
13	TDP 神灯	2 台	利旧
14	V8-shape	1 台	利旧
15	火罐（玻璃）	1 台	利旧
16	真空拔气罐	2 台	利旧
17	辉煌 360	1 台	利旧
18	E 光	1 台	利旧
19	扇形手术台	2 台	利旧
20	手术室转椅	1 台	利旧
21	紫外消毒灯	6 台	利旧
22	换药室无影灯	1 台	利旧
23	简易呼吸机	1 台	利旧
24	口腔综合治疗台	1 台	利旧
25	抢救车	1 台	利旧
26	重庆京渝 Q 激光	2 台	利旧
27	CO2 点阵激光	1 台	利旧

28	超声刀	1 台	利旧
29	热玛吉	1 台	利旧
30	等离子 PLAMA	1 台	利旧

7、项目的基础条件及基础设施情况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属于成都市武侯区范围内，区域内供水、供电、供气、通讯、道路、交通及排水等基础设施完善。本项目所在地地势平坦，有完善的水、电、气接入口。

7.1 给水

本项目以市政给水为水源，由市政给水管网给水管供水。本项目采取直接供水方式供水。供水从市政给水管网接入，供水能力能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本项目营运期间，预计日门诊量约 50 人次，最大住院人数为 20 人。工作人员 128 人。本项目的职工工作服装及床单等委托外洗。按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及《四川省用水定额》所制定的各项用水定额，本项目用水、排水分析见表 1-4。水量平衡详见图 1-1。

表 1-4 项目用水情况表

序号	类别	使用对象	用水量标准	数量	日用水量 (m ³ /d)	日排水量 (m ³ /d)
1	医疗用水	门诊	10L/次·人	50 人/d	0.5	0.4
		住院	200 L/床·d	20 床	4	3.2
		检验用水	/	/	0.04	0.03
2	办公生活用水	医护人员及行政人员	80L/d·人	128 人	10.2	8.16
3	地面清洁用水（拖地）	0.0003m ³ /d m ²	m ²	3752.65	1.13	0.9
	未预见用水量			以上用水量的 10%	1.59	
合计					17.46	12.7

7.2 排水

(1) 本项目排水采取雨水和污水分流制。

(2) 项目最大污水排放量以用水量的 80% 计，最高日污水排放量约 12.7m³/d，全年约 4635.5m³。

目前项目所在污水管网与城市污水管网已接通。

公司运营期水污染物全部经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随后经污水管道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最后流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

(3) 建筑屋面雨水有组织排放，汇入室外雨水系统后，统一排入城市雨水系统。

7.3 电气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引入，市政电网能满足本项目的用电需求。

7.4 消防系统

该项目按《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设置灭火器。

8、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本项目员工为 40 人，新增加 88 人，工作时间为 9:30-18:00；夜间不营业，有值班人员；每年工作天数为 365 天；日接待人数约 50 人。

9、本项目依托魏玛国际大厦公辅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运营后，公用工程用水、电等，环保工程生活污水预处理池等均依托魏玛国际大厦，现具体分析如下：

(1) 用水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给水以市政给水为水源，从地块周边的市政给水管道接入管道供厂房使用，因此，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的供水安全性和可靠性得到有效的保障。

(2) 用电、气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用电依托魏玛国际大厦现有供电系统，由市政供电。因此项目用电依托大厦是可行的。本项目不使用天然气。

(3) 停车场

本项目工作人员 40 人每天，魏玛国际大厦有足够多的停车位。因此魏玛国际大厦停车场能够满足本项目停车要求。

(4) 预处理池

魏玛国际大厦修建有 150m³/d 的污水预处理池。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2.7 m³/d，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在其容纳范围内，故魏玛国际大厦的污水预处理池容积能满足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的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项目 2015 年租赁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3 层

301-332 号李伟成的房屋作为经营场所，专门从事医疗美容等方面的服务（设有 8 张床位），建筑面积为 1801.39 平方米。在 2015 年 6 月完成“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环境影响预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5 年 7 月 16 取得成都市武侯区环境保护局下达的批复，《成都武侯暄妍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成武审批建发[2015]84 号）。2016 年 8 月 10 日通过了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了成都市武侯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成武审建验（2016）026 号）。2016 年 8 月 10 日取得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川环许 A 武 0228），有效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8 月 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于网上备案“武侯暄妍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为增加租赁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建筑面积 941.77 平方米作为经营场所，扩建部分的主要建设内容为皮肤科、注射科、检验科以及其他设施，不增加床位。

目前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2743.16 平方米，床位为 8 张。

原有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1、废水产生及已采取的治理措施

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检验废水以及日常生活污水。

废水产生量为 3.85m³/d, 1376.05t/a。废水处理设施采取措施为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 5m³/d，经过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后，医疗废水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二中的预处理标准。选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项目废水经过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后进入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由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根据验收审批表（成武审建验（2016）026 号）中本项目医院污水监测报告可知，项目总余氯、粪大肠菌群数、氨氮等监测结果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标准限值。

表 1-5 污水各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表

废水	监测指标	pH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生化需氧量	粪大肠菌群	色度	总余氯	氨氮
	监测浓度 (mg/l)	7.9	8	110	38.9	<20	/	4.06	0.676
	排放量 (吨/年)	/	/	/	/	/	/	/	/

综上，原项目采取的污水治理措施有效可靠，可做到达标排放，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

2、废气产生及已采取的治理措施

原项目废气主要为诊区产生的气体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气。

诊区产生的气体，定期进行消毒，经过消毒剂消毒后，能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同时加强通风。

原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过程中产生一定的恶臭，其主要成分为 NH_3 、 H_2S ，由于其设置于项目所在楼层西面一单独房间内，并定期喷洒消毒液进行消毒，同时产生量很小，通过设置的通风口加强通风，对外界的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原有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有效可靠，可做到达标排放，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

3、噪声产生及已采取的治理措施

原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分体式空调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

原项目使用分体式空调并不涉及中央空调，而分体式空调噪声在 55 分贝左右，经距离衰减后，噪声影响较小。

社会生活噪声是不稳定的、短暂的，主要是通过加强管理等措施来控制。

综上，项目已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有效可靠，可做到达标排放，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

4、固废产生及治理措施

原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固废、污泥以及生活垃圾。

(1) 医疗废弃物：根据实际情况，从 2016 年至今，最大年产生量为 1.636t/a，医院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等相关规范执行，各类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后堆放于固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负责清运处置（已与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成都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服务协议》见附件）。项目各类医疗垃圾固体废物都得到了有效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因此，原项目产生的固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污泥主要为医疗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最大产生量为 0.5 t/a。按规定要求，医疗废水污泥经投加石灰粉消毒干化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已与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成都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服务协议》见附件），按此处理后，医院废水污泥对环境不会造成污染。

(3) 生活垃圾：原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0.95t/a，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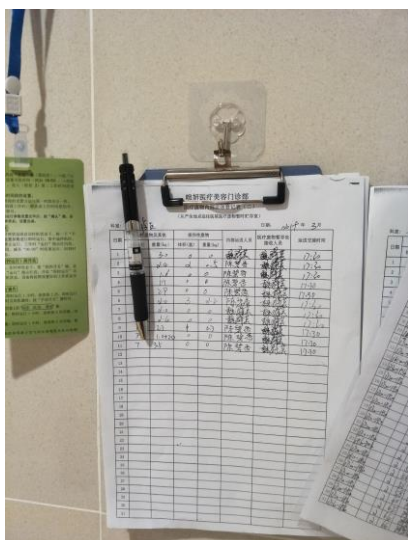
项目已落实管理台账、联单管理制度、并对各年度实际交运处置量进行统计，项目

各年度实际交运处置量见下表。

表 1-6 医疗废物各年度实际交运处置量 (t/a)

年度	医疗废物类别		年度交运量合计
	感染性	损伤性	
2016	0.6139	0.0574	0.6713
2017	1.2284	0.4076	1.636
2018	0.835	0.6056	1.4406

项目建设至今未有违法行为和投诉。



附图 1 项目危险废物制度的执行情况

5、原有工程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

表 1-7 原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表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量			
废水	水量 (t/a)	预处理 池处理 后	1376.05	污水处理厂 处理后	1376.05
	COD _{cr} (t/a)		0.33		0.33
	氨氮 (t/a)		0.02		0.02
	总磷 (t/a)		0.011		0.001
固废	医疗固废 (t/a)	1.636			
	生活垃圾 (t/a)	10.95			
	污泥 (医疗废物) (t/a)	0.5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表二)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成都位于成都平原中部。介于东经 102 度 54 分至 104 度 53 分，北纬 30 度 05 分至 31 度 26 分之间。东北与德阳市、东南与资阳市毗邻，西南与雅安市相接，西北与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接壤，南与眉山市相连。东西最大横距 192 公里，南北最大纵距 166 公里，辖区总面积 12390 平方公里，市区面积 598 平方公里。现辖成华区、武侯区、青羊区、锦江区、金牛区、龙泉驿区、青白江区、新都区、温江区、双流县、郫县、大邑县、金堂县、蒲江县、新津县等 9 区 6 县，代管都江堰市、彭州市、崇州市、邛崃市 4 市，另有 1 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 63 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2 层附 201 号、附 216 号，3 层 301-332 号，4 层 401-412 号、430-432 号。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地貌地质

2.1 地貌

成都市位于东部龙泉山断褶带与西部龙门山台褶带之间的成都平原上。成都平原(亦称川西平原)形成于中生代，系轴状拗陷构造盆地。在地质构造单元上称“成都拗陷”，底部基岩为白垩系灌口组地层，上部覆盖第四系松散物质。自下而上分别为中下更新统冰渍层，上更新统冰水堆积层，古河流冲成都市位于东部龙泉山断褶带与西部龙门山台褶带之间的成都平原上。成都平原(亦称川西平原)形成于中生代，系轴状拗陷构造盆地。洪积层和全新统冲积洪积层；主要物质组成由砾石、含泥砾石、砂卵砾石、含泥砂石和粘土等物质覆盖。覆盖物分布沿轴线较厚，向两侧逐渐减薄，最厚处可达 550 米。成都平原地势平坦，海拔高程 378-750 米，地势西北高、东南低，自然坡降约 2‰。

评价区域地貌属成都平原岷江水系一级阶地，场地内地形平坦，地面标高为 509.60~513.90m。场地内表层为第四系堆积人工填土，其下为第四系全新统冲积层粘土、粉质粘土、粉土、中砂及卵石，分布自下而上依次为：杂填土 0.20~1.20m；

素填土 0.40~2.70m; 粘土 0.30~0.90m; 粉质粘土 0.40~2.00m; 粉土 0.30~2.80m; 中砂 0.30~5.60m; 卵石一般粒径 3~8cm, 最大粒径达 26cm。

场地地下为砂卵石空隙潜水, 稳定水位埋深 5.80~7.10m, 年变化幅度 1.50~2.50m, 场地卵石层的渗透系数 K 可取 19m/d, 场地环境为 II 类。地下水对砼结构、砼结构中的钢筋无腐蚀性, 对钢结构具弱腐蚀性。基础持力层为卵石层。

3、水系及河流

成都市属于长江水系的岷江支水系及沱江支水系。在成都市区内为岷江水系的锦江水系, 属于都江堰灌溉工程的分支。岷江是长江上游的主要支流之一, 位于四川盆地西部, 发源于岷山南麓。水源分为东西两条河流, 东河发源于弓杠峰(海拔 3788 米), 西河发源于郎架峰(海拔 4000 米), 在松潘境内江桥关河流。主流自江桥关由北向南, 经茂汶、汶川至都江堰。岷江在都江堰分为都江堰灌区的内江、外江两大水系, 分成多条流过成都平原后, 在眉山地区的彭山市与岷江主流汇合。其后经过眉山、彭山、青神、乐山、犍为, 在宜宾市与长江主流汇合, 在乐山市与大渡河、青衣江两大主流汇合。全长 735 公里, 在都江堰段的年平均流量为 478m³/s, 在宜宾段(与长江合流点)年平均流量为 2752m³/s。

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新建污水处理厂, 经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放汇入锦江。

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大安桥村, 处理规模为 100 万 m³/d 的污水处理厂, 其中一期规模 70 万 m³/d, 二期规模 30 万 m³/d。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改良型 A²/O+滤池+紫外线消毒”的三级处理工艺, 还采用了先进的生物除臭处理工艺, 尾水排放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按照成都市市域排水体系规划, 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承接成都第一污水处理厂(三瓦窑污水处理厂)和成都第二污水处理厂(乌龟碑污水处理厂)的污水。现有的成都第一污水处理厂和成都第二污水处理厂将在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完全投入使用后进行拆除, 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则承接两厂, 接纳两厂服务范围内的所有污水。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4、生物资源

成都地区土壤肥沃、类型多样, 是生物资源较丰富的地区。全市生物种类达

二千多种，受国家重点保护的植物有 46 种。农作物、瓜果、经济林木、中草药材品种繁多；著名的植物有银杉、油桐、水杉、桦树、桉树等，著名的中草药有川芎、川郁金、乌梅、天麻、贝母、虫草、杜仲等 800 多种。主要的动物有二百多种，受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动物有 24 种，其中以大熊猫、中羚、金丝猴等驰名国内外。

本工程建设区域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3 层 301-332 号，已形成较为典型的城市生态系统，植被以市政规划建成的绿化、草坪为主。

5、气候特征及气象条件

成都地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地带性气候分布较广，季风气候明显，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四季分明、秋长夏短；全年霜雪少，风速小、阴天多，日照少、气压低、湿度大，云雾多。春季气温回升快，但不稳定；夏季降水集中，常有局部洪涝；秋季气温下降快，连绵阴雨天气较多；冬季霜冻较少，干冬现象较普遍。主要气象参数为：

多年平均气温：16.2℃

多年极端最高气温：38.3℃

多年极端最低气温：-5.9℃

全年无霜期：280 天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82%

多年平均降水量：938.9mm

全年主导风向：NNE

多年平均风速：1.2m/s(1—1.5 m/s)

多年平均静风频率：46%(33%—51%)

武侯区属中亚热带润湿季风气候区。其特点为季风气候明显，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四季分明、秋长夏短；全年霜雪少、风速小、阴天多、日照少、气压低，湿度大，云雾多。春季气温回升快，但不稳定；夏季降水集中，6-8 月降雨量一般占全年总量的 62%，常形成局部地区的洪涝灾害；秋季气温下降快，连绵阴雨天气较多；冬季霜冻较少，干冬现象较普遍。

6、文物古迹及人文景观

成都市全市范围内有博物馆 10 座，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9 家，省级文物保

护单位 39 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104 个。

成都市是国家级历史名城，拥有众多的自然、人文和丰富的旅游资源。举世闻名的都江堰水利工程和青城山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命名为“世界文化双遗产”。

都江堰—青城山、大邑西岭雪山、龙池国家森林公园为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朝阳湖、天台山、九峰山等 7 个为省级和市级风景名胜区；武侯祠、杜甫草堂等一大批珍贵历史遗迹。成都市有国务院批准的龙溪—虹口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面积 429.41 平方公里，以保护亚热带山地自然生态系统和珍贵植物为主，还有崇州鞍子河省级自然保护区和正在申报的彭州白水河自然保护区，以保护大熊猫等珍稀野生动物为主。

7、地震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成都市设计地震分组第三组，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为 0.10g。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2011-2010)4.1.1 条，拟建物场地分布可液化土，场地为建筑抗震不利地段。

根据区域地质资料、场地土的名称、性状、场地中的中硬土埋深情况，并依据波速测试成果，场地土层的等效剪切波速为 337~349m/s，场地卓越周期为 0.23~0.24s。建筑场地覆盖层厚度大于 5m，场地类别为 II 类。



环境质量状况

(表三)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6.2.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6.2.1.1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6.2.2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6.2.2.2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收集评价范围内近3年与项目排放的其他污染物有关的历史监测资料。”本项目基本污染物引用2017年成都市环境质量公报。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

2017年中心城区空气中SO₂年均浓度范围为10~15ug/m³,达到国家二级标准;NO₂年均浓度范围为37~62ug/m³,除郫都区、龙泉驿区、温江区外,均未达标;PM₁₀年均浓度范围为78~99ug/m³,均未达标;PM_{2.5}年均浓度范围为47~62ug/m³,均未达标;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值范围为1.4~2.1mg/m³,达到国家二级标准;O₃日最大8小时均值的第90百分位浓度范围为164~193ug/m³,均达标。

本项目所在区域(中心城区)基本项目现状评价结果如表3-1所示。

表3-1 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范围/ (ug/m ³)	标准值/ (ug/m ³)	最大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15	60	1.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62	40	155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8~99	70	126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62	75	177	超标
CO	第95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400~2100	4000	52.5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数8h平均质量浓度	164~193	160	121	超标

综上,本项目为非达标区。

根据《成都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8~2027年),成都市行政区域,包括锦江区、青羊区、金牛区、武侯区、成华区、龙泉驿区、青白江区、新都区、温江

区、双流区、简阳市、都江堰市、彭州市、邛崃市、崇州市、金堂县、郫都区、大邑县、蒲江县、新津县，以及成都高新区和天府新区成都直管区，空气质量达标期限与分阶段目标如下：

总体战略：以未达标、健康危害大的 $PM_{2.5}$ 为重点控制因子，协同控制臭氧污染，实施空气质量全面达标战略。一是通过升级产业结构、优化空间布局、调整能源结构、推行清洁生产、引导绿色生活，加强大气污染源头控制；二是以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等重点控制对象，推进多污染源综合防治；三是针对 SO_2 、 NO_x 、 PM_{10} 、 $PM_{2.5}$ 、VOCs 等大气污染物，开展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推进大气氨的排放控制。

近期(2018年-2020年)：多源多措并举，以减排促改善。以产业结构升级、重点行业污染治理、移动源污染防治、燃煤锅炉清零、扬尘源综合整治为重要抓手，实现多种污染物减排。通过设定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环境容量上限，引导产业升级、布局优化；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比例，降低煤炭消费量；提升电力、水泥、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治污效率，推进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打造西部地区管理运行最先进的工业企业；淘汰老旧车，推广新能源车，加强轨道交通建设，降低机动车污染物排放；加强扬尘、秸秆、餐饮油烟等面源污染整治。

中期(2021年-2027年)：践行绿色生产、绿色生活方式。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框架基本形成，资源能源消费增速趋缓，控制技术和管理能力不断提高，传统工业源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大气污染控制更加注重源头与过程控制。强化 VOCs 污染防治；不断完善城市轨道交通体系，优化货运结构，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控制汽油车增长量，增加绿色出行比例，机动车污染物排放得到大幅度削减；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控制；全面深化面源污染防治措施。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废水最终进入了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相关联的地表水水系为锦江，因此，本项目评价地表水区域为锦江水质状况。地表水监测数据引用“成都市教育事业发展中心建设项目”的监测数据。本项目引用的地表水监测数据的监测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8 日-3 月 30 日，因此，本项目引用数据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时效性。监测断面设置 2 个断面，分别 I 断面：新建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II 断

面：新建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500m。

1、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监测指标为：监测项目：pH、COD、BOD₅、NH₃-N、动植物油、粪大肠杆菌共 6 项。

分析方法：按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规定的方法进行。

2、评价方法

采用标准指数法对各单项评价因子进行评价，pH 值采用单项水质标准指数法。单项环境质量指数计算方法分别如下：

$$I_{i,j}=C_{i,j}/S_j$$

式中： $I_{i,j}$ 为 i 污染物在第 j 点的单项环境质量指数；

$C_{i,j}$ 为 i 污染物在第 j 点的(日均)浓度实测值， mg/m^3 ；

S_i 为 i 污染物 (日均)浓度评价标准的限值， mg/m^3 。

如指数 $I \leq 1$ ，表示污染物浓度达到评价标准要求，而 $I > 1$ 则表示该污染物的浓度已超标。

pH 的标准指数 S_{pH_j} 为：

$$S_{\text{pH}_j}=(7.0-\text{pH}_j)/(7.0-\text{pH}_{\text{sd}}) \quad (\text{pH}_j \leq 7.0 \text{ 时});$$

$$S_{\text{pH}_j}=(\text{pH}_j-7.0)/(\text{pH}_{\text{su}}-7.0) \quad (\text{pH}_j > 7.0 \text{ 时});$$

式中： S_{pH_j} 为单项水质参数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pH_{sd} 为地表水水质标准中规定的 pH 值下限；

pH_{su} 为地表水水质标准中规定的 pH 值上限。

DO 的标准指数 S_{DO_j} 为：

$$S_{\text{DO}_j}=|\text{DO}_f-\text{DO}_j|/(\text{DO}_f-\text{DO}_s) \quad \text{DO}_j \geq \text{DO}_s$$

$$S_{\text{DO}_j}=10-9(\text{DO}_j)/(\text{DO}_s) \quad \text{DO}_j < \text{DO}_s$$

$$\text{DO}_f=468/(31.6+T)$$

式中： DO_f某水温、气压条件下的饱和溶解氧浓度， mg/L ；

DO_j溶解实测浓度， mg/L ；

DO_s溶解氧的水质评价标准限值， mg/L 。

3、评价结果与结论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3-2。

表3-2 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pH 无量纲，其余为mg/L

监测断面	监测时间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动植物油	粪大肠杆菌
新建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	2017.3.28	7.08	20.3	3.7	3.13	未检出	<200
	2017.3.29	7.02	24.2	4.3	3.01	未检出	<200
	2017.3.30	7.06	22.7	4.1	3.2	未检出	<200
	Si	0.01~0.04	0.68~0.81	0.62~0.72	2.01~2.13	/	<0.02
新建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500m	2017.3.28	7.12	28.9	4.3	3.61	未检出	<200
	2017.3.29	7.16	35.2	5.1	3.54	未检出	<200
	2017.3.30	7.14	32	4.8	3.6	未检出	<200
	Si	0.06~0.08	0.96~1.17	0.72~0.85	2.36~2.41	/	<0.02
GB3838-2002 中 III 类水域标准		6~9	≤30	≤6	≤1.5	/	≤20000

由监测报告及上述结果可知，锦江上游除 NH₃-N 外，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 类水质标准限值，下游除 NH₃-N、COD 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 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超标原因可能是周边农户将废水直接排入到锦江中，导致锦江水域超标。随着市政雨水、污水管网的日益完善，锦江的水质状况将得到逐步改善。

3、声环境质量

3.1 监测项目

环境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3.2 监测点位布置

在现场踏勘后，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共布置了 4 个监测点见表 3-3（附图 3）。

表 3-3 噪声监测布点

序号	本次评价监测点位
1#	项目东侧
2#	项目东南侧
3#	项目西侧
4#	项目北侧

3.3 监测时间

2019 年 3 月 23 日~3 月 24 日共计 1 天，进行昼、夜间监测。

3.4 评价标准

评价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3.5 监测结果

各测点监测结果列于表3-4。

表3-4 声环境监测结果统计

点位	监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3月23日	3月24日	标准值	达标情况	3月23日	3月24日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53	54	60	达标	46	45	50	达标
2#	55	54	60	达标	47	46	50	达标
3#	57	58	60	达标	49	49	50	达标
4#	54	56	60	达标	47	48	50	达标

3.6 分析评价

由表3-7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点昼间、夜间等效连续A声级值均能分别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因此建设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声环境本底值较低。

4、生态环境

项目选址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2号魏玛国际大厦。区域内生态状态现以城市生态环境为主要特征。由于人为活动频繁,已不存在原生植被,植被为人工植被。区内不存在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63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2号魏玛国际大厦2层附201号、附216号,3层301-332号,4层401-412号、430-432号,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本项目东面及东南面约14m、16m分别为魏玛国际4#、魏玛国际1#(31F,3层及以上为住户);距离本项目西面约43m为武海·美丽南庭(11F),西北面距离55m为安琪儿妇产医院(7F),北面距离119m为佛莱雅酒店(5F),东北面55m为阳光春天(18F)。其中西面紧邻桂溪路,东北面紧邻高攀路及机场路东延线。项目外环境关系详见表3-4及附图“外环境关系图”。

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点和外环境特征,确定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1、环境大气：

本评价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环境保护级别：不因本项目的实施而改变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即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地表水：

本次评价的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保护锦江水质不因本项目的建设和营运而恶化，不改变锦江现有的水体功能，评价区域内水体水质应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水域标准要求。

3、声环境：

本评价的声学环境重点保护目标确定为：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的声学环境质量。周围环境噪声质量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域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5。

表 3-5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环境要素	目标名称	坐标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1	地表水	锦江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2	环境空气、声学环境	魏玛国际 4# (31F)	104.081343; 30.607918	东面	14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魏玛国际 1# (31F)	104.081206; 30.607525	东南面	16m	
4		武海·美丽南庭 (11F)	104.080412; 30.607403	西面	43m	
5		安琪儿妇产医院 (7F)	104.080449; 30.607980	西北面	55m	
		佛莱雅酒店 (5F)	104.080251; 30.608862	北面	119m	
		阳光春天 (18F)	104.081635; 30.608594	东北面	55m	

评价适用标准

(表四)

环境 质量 标准	本项目执行标准如下： 1、环境空气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H ₂ S 和 NH ₃ 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标准值详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浓度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mg/m ³)			
	SO ₂		24 小时平均			0.50			
			1 小时平均			0.15			
	NO ₂		24 小时平均			0.20			
			1 小时平均			0.08			
	CO		24 小时平均			4.00			
			1 小时平均			10.0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1 小时平均			0.20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0.15				
PM _{2.5}		24 小时平均			0.75				
H ₂ S		1 小时平均			0.01				
NH ₃		1 小时平均			0.2				
2、地表水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水域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V 类标准 单位 mg/L									
监测项目	水温	pH	DO	COD	BOD ₅	总磷	NH ₃ -N	粪大肠菌群	
标准值	周平均最大温升≤1 周平均最大温降≤2	6~9	3	30	6	0.3	1.5	20000 个/L	
3、地下水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8-2017) III 标准。									
表 4-3 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监测项目	pH	总硬度 mg/L	色度	嗅和味 ₅	浑浊度	肉眼可见物
标准值	6.5~8.5	≤450	≤15	无	≤3	无

4、环境噪声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见表4-4。

表 4-4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

医疗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标准,标准如下:

4-5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3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1	氨 (mg/m ³)	1.0
2	硫化氢 (mg/m ³)	0.03
3	臭气浓度 (mg/m ³)	10.0
4	氯气 (无量纲)	0.1
5	甲烷 (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1%

2、废水

本项目医疗废水中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4-1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标准限值

污染物	预处理标准 (mg/L)	污染物	预处理标准 (mg/L)
pH	6~9	SS	60 mg/L
COD	250 mg/L	NH ₃ -N	45
BOD ₅	100 mg/L	粪大肠菌群	5000 个/L
总余氯	2~8		

注: NH₃-N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015)

3、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噪声限值,建成后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7和4-8。

表4-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单位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排放标准	dB(A)	70	55

表4-8 《社会生活环境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区标准

类别	单位	昼间	夜间
2类	dB(A)	60	50

4、固废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对污泥控制标准

表4-9 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

医疗机构类别	粪大肠菌群数 (MPN/g)	肠道致 病菌	肠道 病毒	结核杆 菌	蛔虫卵死亡 率(%)
传染病医疗机构	≤100	不得检 出	不得 检出	/	>95
结核病医疗机构	≤100	/	/	不得检 出	>95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它医	≤100	/	/	/	>95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疗机构</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able>	疗机构													
疗机构															
总量控制	<p>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本项目外排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总量纳入污水厂总量指标，不单独设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0 总量控制指标</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类别</th> <th>污染物</th> <th>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th> <th>污水处理厂排放口</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污染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57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32t/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09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23t/a</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7 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2 t/a</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污染物	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	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水污染物	COD	1.157t/a	0.232t/a	氨氮	0.209t/a	0.023t/a	TP	0.037 t/a	0.002 t/a
类别	污染物	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	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水污染物	COD	1.157t/a	0.232t/a												
	氨氮	0.209t/a	0.023t/a												
	TP	0.037 t/a	0.002 t/a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

(一) 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室内装修装饰工程和设施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期的产污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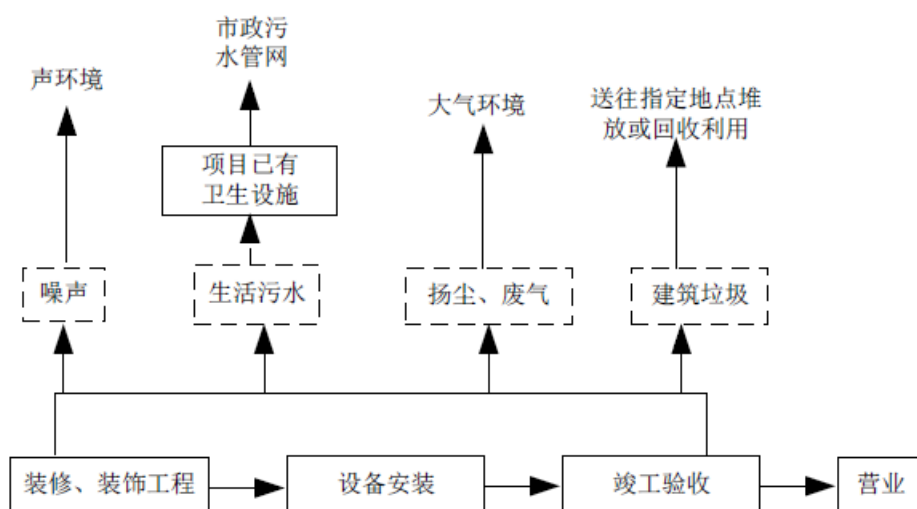


图 5-1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二) 营运期

本项目为医疗美容，年营运日以 365 天计。改扩建后员工 128 人，本项目不设食堂。

投入运行后，将对环境产生的环境影响有设备噪声、医疗废水、检验废水、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等。

1、废气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和餐厅，所以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就诊区产生的废气。

2、废水

废水主要是就诊人员产生的医疗废水、检验科产生的少量检验废水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项目部内废水来自诊疗区和病房产生的医疗废水、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等，未分开收集处理，统称为医疗废水。

3、噪声

主要是中央空调噪声。

4、固体废弃物

固废主要来源于就诊人员产生的医疗废物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本项目为医疗美容门诊部，在项目运营后，其主要为美容类医疗服务。本项目不设传染病门诊室、煎药室、员工宿舍以及食堂。其工作流程及主要排污节点详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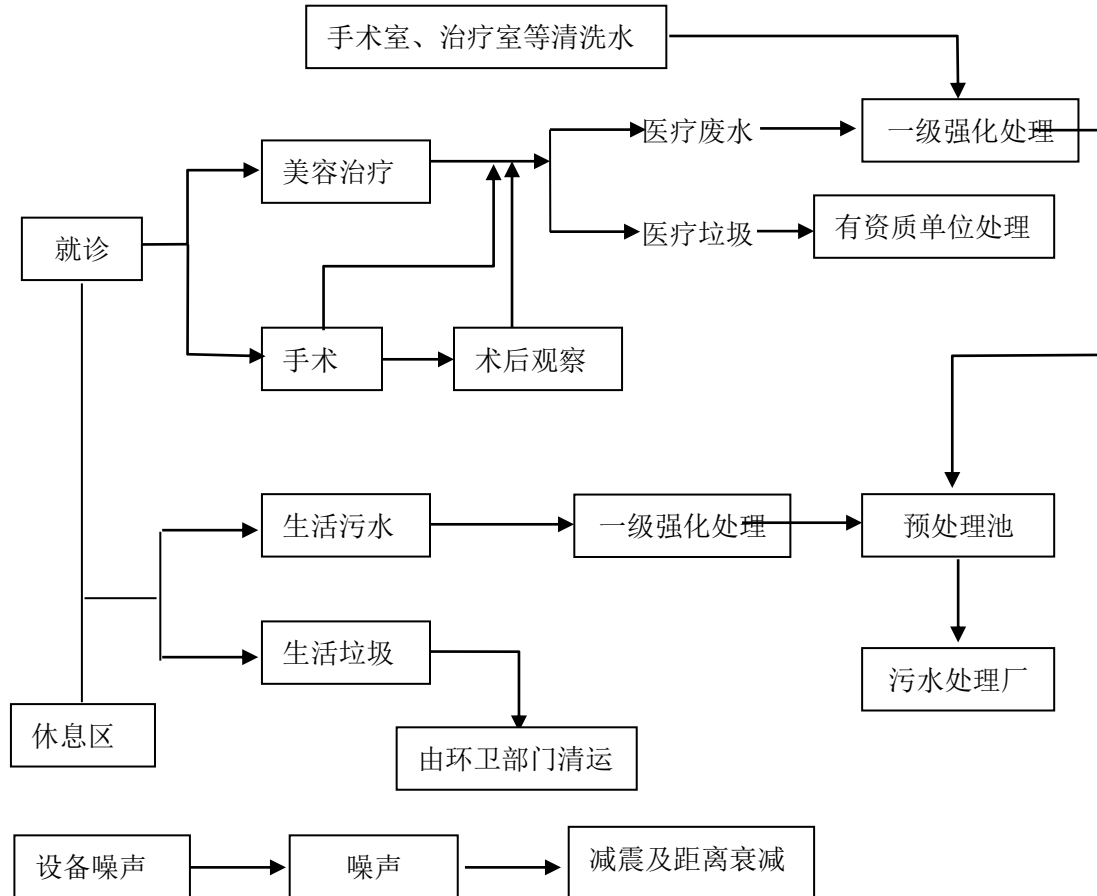


图 5-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

工艺流程及原理简介：

根据本项目“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其诊疗科目主要包括：医疗美容：美容外科、美容牙科、美容皮肤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医学影像科：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所专业。

项目经营范围为医疗美容，本项目涉及的口腔科中补牙采用 3M350 树脂材料，不使用汞合金材料。本项目涉及的手术范围主要为双眼皮、隆胸、面部整容等手术，扩建后共设 20 张床位，用于术后的观察休息使用。

由于本项目为医疗美容医院，其工艺流程主要为就医人员的诊疗过程。

三、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一)施工期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运营主要进行室内装修及设备安装施工。在进行装修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因使用电钻、切割机等将产生噪声；因进行油漆、喷涂、镶贴，及其它装饰材料中含有的挥发性化学物质的挥发，将产生废气；装修施工过程中还会产生少量施工扬尘；在装修安装施工过程中还将有固体废弃物及装修安装工人生活污水产生。

1.生活污水

本项目装修及设备安装施工期，现场装修及设备安装工人高峰时达到约 20 人。施工工人生活污水排放量按 $0.05\text{m}^3 / \text{人} \cdot \text{天}$ 计，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0\text{m}^3 / \text{d}$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现有卫生间及下水管道，进入大楼下水道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入锦江。

2.扬尘及废气

装修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因墙、地面装饰(墙上贴面、铺地砖)，墙上钻孔，地面建筑装饰垃圾清理，建筑、装饰材料及设备的运输等，将产生施工扬尘。施工时应采取适时洒水除尘，及时清除建渣、垃圾，清扫施工场地等措施，以防止和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为了防止和减少进行室内装修时，因进行油漆、喷涂、镶贴及其它装饰材料中含有的有害化学物质的挥发而产生废气污染，建议业主应选用符合国家规定质量要求的环保型油漆、涂料、胶粘剂及装饰材料，以尽量减轻施工过程中及投入营业后产生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使室内装修后空气质量达到有关规定的要求。

3.噪声

装修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因使用电钻、切割机等装修工具产生的噪声，一般在 70—90dB(A)之间，装修及设备安装应在室内及白天进行(应严禁夜间施工)，施工噪声经门窗及墙壁隔音降噪后，场界噪声可以达到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弃物

装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装修施工废弃物料、少量建渣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总产生量约 2.6t。应按成都市有关固体废弃物处理的规定要求，在施工完成后由业主或装修、安装施工单位负责清运。

(二)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1、水污染物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检验废水以及员工生活污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特殊用水表明：

a.项目牙科使用高分子材料，故项目牙科不涉及含汞废水；

b.项目血检采用新型血球仪（如 SYSMEX-XE5000 等，具体型号待定），且使用十二烷基硫酸钠（SLS）方法取代氰化物检验方法，故项目检验科不涉及含氰废水；

c.项目血检科采用次氯酸钠替代原重铬酸钾、三氧化铬、铬酸钾等化学品，故项目检验科不涉及含铬废水；

d.项目影像科照片采用数码打印，无洗印废水产生。

e.项目不设食堂，无餐饮废水产生

f.项目为美容医院，无传染科，因此本项目无传染性废水。

（1）医疗废水

本项目地面不进行冲洗，采用拖把拖地。产生的医疗废水主要为门诊废水、手术室、治疗室等拖把清洗水、病房废水等。

医疗污水的特点是水量大、稀释度高、悬浮物少、微生物多。污水的成分有药物、消毒剂、诊断用剂、大量病原性微生物、寄生虫卵、各种病毒。具有空间污染、急性传染和潜伏性传染等特征，不经有效处理会成为一条疫病扩散的重要途径和严重污染环境。根据表 1-4，本项目门诊病人用水量为 $0.5\text{m}^3/\text{d}$ ，住院病人用水量为 $4\text{m}^3/\text{d}$ ，检验用水量为 $0.04\text{m}^3/\text{d}$ ，拖把清洗水用量为 $1.13\text{m}^3/\text{d}$ 。废水排放量按照 80% 系数计算，则本项目医疗废水的最大产生量为 $4.53\text{m}^3/\text{d}$ 。

项目医疗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_{Cr} 、 BOD_5 、 $\text{NH}_3\text{-N}$ 、SS、粪大肠杆菌等，医疗废水中各污染因子的浓度参考《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中的相关数值进行取值。

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9-2013）要求，出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终端已建有正常运行的二级污水处理厂）的非传染病医院污水，可采用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即采用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的污水处理方案。本项目医疗废水采取格栅过滤+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工艺，经过以上处理方式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则医疗废水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二中的预处理标准。本项目选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项目医疗废水经过上述工艺处理后进入预处

理池，经预处理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由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2) 生活废水

本项目的的生活废水主要为医院职工的日常生活用水所产生，其用水量为 10.2m³/d，排放系数按照 0.8 计算，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8.16m³/d，该部分废水和医疗废水一起经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产生量为 12.7m³/d (4635.5m³/a)，原门诊部已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5m³/d，处理能力不能满足本项目需求，因此环评要求更换 1 座处理能力为 15m³/d 的污水处理系统，本项目在各洗手台、废水排放点设置排水管 (PE 管) 与原楼层下水管路分离，各废水排放点废水分别汇总于新建独立的排污主管 (PE 管) 内统一进入污水处理设施净化处理后，由新建的排污管排向预处理池。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

表 5-1 项目废水产排污染物情况

废水性质		排水量 (t/a)	COD	BOD ₅	NH ₃ -N	SS	总磷
处理前	浓度 (mg/L)	4635.5	350	150	50	200	8
	排放量 (t/a)		1.622	0.695	0.232	0.927	0.037
预处理池处理后	浓度 (mg/L)	4635.5	250	100	45	60	8
	排放量 (t/a)		1.159	0.464	0.209	0.278	0.037
污水处理厂处理后	浓度 (mg/L)	4635.5	50	10	5	10	0.5
	排放量 (t/a)		0.232	0.046	0.023	0.046	0.002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 (mg/L)			50	10	5	10	/
《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mg/L)			0.108	0.022	0.011	0.022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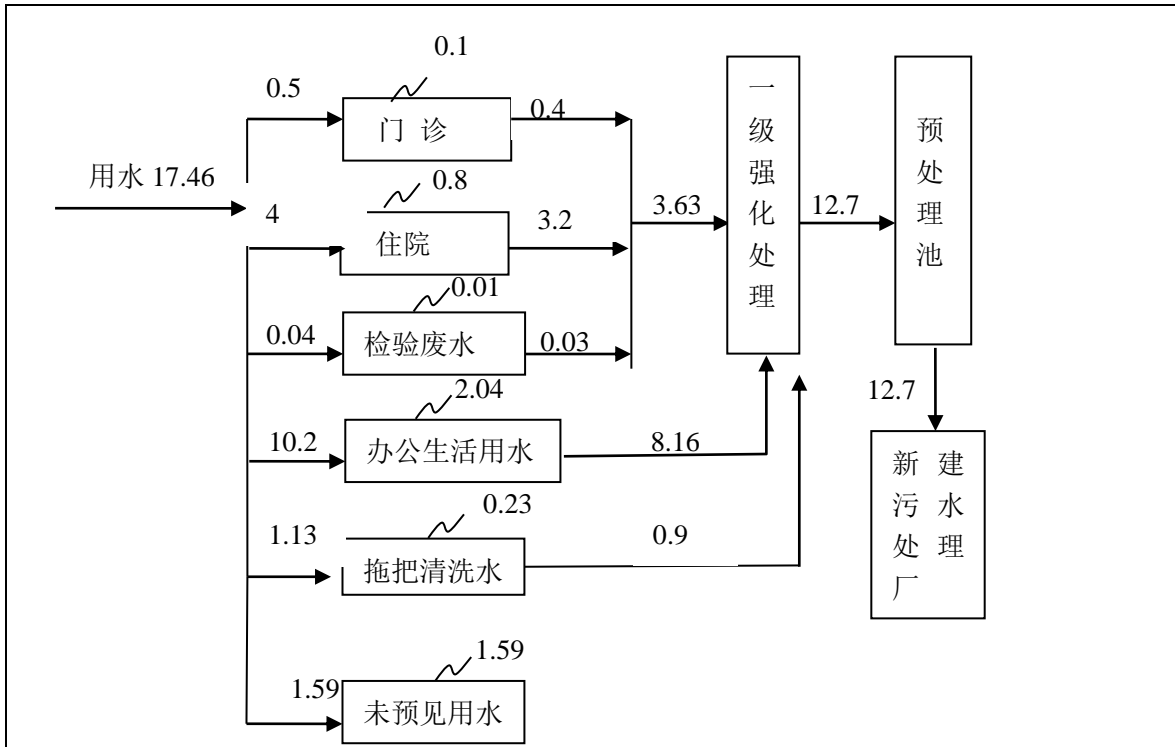


图 5-3 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2.2.2 废气

本项目不设置食堂，废气主要为门诊区产生的气体、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及酒精使用过程中的酒精废气。

门诊区产生的气体，应定期进行消毒，经过消毒剂消毒后，能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同时加强通风，确保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过程中产生一定的恶臭，其主成分为 NH₃、H₂S，由于其设置于魏玛国际 1 层闲置楼梯下，应定期喷洒消毒液进行消毒，同时产生量很小，本项目参照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 的 BOD₅ 可产生 0.0031g 的 NH₃、0.00012g 的 H₂S，本污水处理厂削减 BOD₅ 的量为 0.231t/a，则产生的 NH₃ 总量 0.00072t/a (0.00025kg/h)，H₂S 总量 0.00003t/a (0.000009kg/h)，污水处理设施废气产生量小，通过设置的通风口加强通风，对外界的影响很小。

项目年使用酒精 50 瓶 (200ml/瓶)，75%酒精密度为 0.85kg/L，则酒精使用量 8.5kg/年，酒精使用过程中全部挥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为 0.0085t/a (0.0029kg/h)，通过加强室内通风，对外界的影响很小。

2.2.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医院噪声源主要为 AHU 空气处理机组产生的噪声。噪声发生情况如下表。

表 5-4 营运期设备噪声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具体位置	主要产噪设备	设备数量	声源强度
1	AHU 空气处理机组	4F 偏北	AHU 空气处理机组	4	70dB

噪声治理措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 AHU 空气处理机组设备采取的降噪措施为：所有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且进行基础减震。

本次环评要求：运营单位必须定期设施进行检修保养，确保设备噪声排放达标，确保不扰民。

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通过加强管理，能够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 2 类标准。

2.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固废、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和医务人员办公及病房产生的生活垃圾。

(1) 医疗废物

医疗废物主要来自各种医疗诊断、治疗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含有大量的病原微生物、寄生虫，还含有其它有害物质。医疗垃圾属于危险废物，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分为医疗废物(HW01, 废物代码851-001-01)和废药物、药品(HW03, 废物代码900-002-03)。根据《医疗废物分类目录》(卫生部、国家环保总局文件, 卫医发[2003]287 号), 医疗废物分为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和化学性废物五大类:

A. 感染性废物: 主要指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废弃的被服、其他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医疗机构收治的隔离传染病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病人产生的生活垃圾、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各种废弃的医学标本、废弃的血液、血清、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视为感染性废物。本项目产生的感染性废物主要为棉球、棉

签、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一次性医疗器械等。

B.病理性废物： 主要指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和医学实验动物尸体等。包括手术及其他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的人体组织、器官等、医学实验动物的组织、尸体和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腊块等。本项目无病理性废物。

C.损伤性废物： 主要指能够刺伤或者割伤人体的废弃的医用锐器。包括医用针头、缝合针、各类医用锐器（手术刀等）和载玻片、玻璃试管、玻璃安瓿等。本项目产生的损伤性废物为医用针头等。

D.药物性废物： 主要指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废弃的药品。包括废弃的一般性药品（如：抗生素等）、废弃的细胞毒性药物和废弃的血液制品等。本项目无药物性废物产生。

E.化学性废物： 主要指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易爆性的废弃的化学物品。本项目产生的化学性废物无废弃的双氧水等化学消毒剂等。

根据实际情况，项目现有医疗废物最大产生量为1.636 t/a，本次项目建设后日接待量不变，较原来多12张床位，增加的床位产生的医疗废物以0.42kg/人·d计，则增加1.84 t/a，合计产生医疗废物3.476 t/a。

2) 产生地点的暂时贮存：

医疗卫生机构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及时分类收集医疗废物。

① 根据医疗废物的类别，将医疗废物分置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的标准和警示标识的规定》的包装物或容器内；

② 在盛装医疗废物前，应当对医疗废物包装物或者容器进行认真检查，确保无破损、渗漏和其他缺陷；

③ 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药物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不能混合收集。

④ 废弃的药品及其相关的废物的管理，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执行；

⑤ 化学性废物中批量的废化学试剂、废消毒剂应交由专门机构处置；

⑥ 批量的含有汞的体温计、血压计等医疗器具报废时，应交由专门机构处置；

⑦ 放入包装物或容器内的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不得取出。

⑧ 盛装的医疗废物达到包装物或容器 3/4 时，应当使用有效的封口方式，使包装物或容器的封口紧实、严密。包装物或者容器的外表面被感染性废物污染时，应

当对被污染物进行消毒处理或增加一层包装。

本项目设置 2 间（分别位于 2F、3F）专用的医疗废弃物暂存间收集产生的医疗废弃物，采用专门的医疗废弃物包装袋分类收集并包装好，暂存于医疗废弃物暂存间，按上述要求设置后能够满足项目医疗废物的产生量。

本项目的医疗废弃物暂存间位于项目南侧。该地点位于人群活动较少的区域，且与普通生活垃圾收集箱相隔开来。该临时贮存容器采用黄色外观，并有医疗废弃物专用的标识符号和文字标识。该容器需要定期消毒清洗，可与转运车的消毒同时进行并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医疗废弃物处置中心）处理处置。

医疗废物管理计划中应对医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进行设计，设置专门的暂时贮存点，对贮存容器的数量、大小规格、标识等内容作出规定，并示以医疗废弃物临时贮存箱分布图表示。

3) 转运

医疗废物运送应当使用专用车辆，运送车辆应到达防渗漏、防遗散、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以及其他环境保护和卫生要求，运送路线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区域和交通拥堵道路。

医疗废物集中贮存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2 天。在夏季，容易导致废物腐败发臭，贮存场所应优先选择在通风和阴凉的地方，同时应与废物处置单位加强沟通和联系，尽可能做到日产日清。

本项目产生医疗固废经分类收集后于置于医疗固废暂存间，该储存间与医疗区和人员活动密集区隔开，同时方便医疗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的出入，库房外明显处应张贴医疗废弃物专用的警示标识和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应有严密的封闭措施，除工作人员外，其他人不能任意进出。最后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医疗废弃物处置中心）处理处置。

(2) 污泥

项目污泥主要产生于污水处理设施，最大产生量为 1 t/a。本项目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HW01，废物代码 900-001-01），污泥由专业的清掏公司负责清掏，交由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市医疗废弃物处置中心）处理处置。

(3) 办公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办公垃圾主要为职工产生，生活垃圾主要来自病人产生，产生约 10.95t/a，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理。生活垃圾产量见表 5-4

所示。

表 5-4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

产生源	数量 (人)	定额 (kg/人 d)	产生量 (kg/d)	年产生量 (t/a)
门诊病人	50	0.2	10.0	3.65
员工	128	0.5	64.0	23.36
合计			30.0	27.01

2.2.5 地下水污染防治

本项目污水均采用管道输送，医疗废水等经预处理达到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等为重点防渗区域，医疗区用房等为一般防渗区域。

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可能存在的污染主要来自区域污水管网、污水预处理站及医废暂存间的泄漏。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1) 防渗分区

- ①重点防渗区为：污水管网、污水预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
- ②一般防渗区为：医疗用房。
- ③简单防渗区为：办公用房。

(2) 采取的防渗措施

①重点防渗区：**a 污水管道**，污水输送全部采用管道输送，管道材料视输送介质的不同选择合适材质并做表面的防腐、防锈蚀处理，减轻管道腐蚀造成的渗漏，

并进行定期检查，防止跑冒漏滴的现象发生；**b 污水处理设施**，基础工程采用 10cm 厚钢筋混凝土，污水预处理一体化设备以玻璃钢为材料并涂刷防腐漆，能耐酸、碱、盐，防锈性能好，使用寿命大于 20 年，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c 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及墙裙进行了防渗处理，地板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并在面层贴有防渗、防腐面砖，墙裙（高 1m）贴有防渗、防腐面砖，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

- ②一般防渗区：采用钢混结构地面，贴有面砖，其渗透系数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
- ③简单防渗区：采用钢混结构地面，贴有面砖。

(3) 项目还需采取相应措施保护区域地下水不受污染。具体的措施如下：

- ①危险废物转运时必须安全转移，防止撒漏，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制

度。防止二次污染产生；

②向职工宣传环保措施，树立人们保护地下水的意识。

表 5-5 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项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处置
废气	门诊废气	/	/		消毒
	污水处理设废气	/	/		消毒、产生量少，加强通风
废水	废水量 (m ³ /a)	4635.5	预处理池处理后	污水处理厂处理后	废水经过污水处理设施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随后进入预处理池，然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至锦江
			4635.5	4635.5	
	COD (t/a)	1.159	1.159	0.232	
	氨氮 (t/a)	0.209	0.209	0.023	
	总磷 (t/a)	0.037	0.037	0.002	
噪声	噪声	/	/		减震降噪
固废	医疗废物 (t/a)	3.476	3.476		委托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污泥 (医疗废物) (t/a)	1	1		
	生活垃圾 (t/a)	27.01	27.01		环卫部门收运，填埋

(三) 升级前后“三本帐”和“以新带老”措施分析

(1) 以新带老环保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门诊部不存在遗留环境问题，无须采取以新带老环保措施。

(2) “三本帐”分析

根据原有项目污染物产生、治理措施及达标排放情况，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下表。

表 5-7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种类	“三废”污染物类别及名称	现状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项目实施后总排放量	本项目实施后排放增减量
医疗废水	废水量 (t/a)	1376.05	0	4635.5	+3295.45
	COD (t/a)	0.069	0	0.232	+0.163
	氨氮 (t/a)	0.007	0	0.023	+0.016
	总磷 (t/a)	0.001	0	0.002	+0.001
固体	医疗废物	1.636	0	3.476	+1.84

废物	(t/a)				
	污泥(医疗废物) (t/a)	0.5	0	1	+0.5
	生活垃圾 (t/a)	10.95	0	27.01	+16.06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表六)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 理 前		处 理 后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油漆和喷涂时产生的废气，扬尘	在本项目运营前进行室内装修。因进行油漆、喷涂、镶贴，及其它装饰材料中含有的挥发性化学物质的挥发，将产生废气；装修施工过程中还会产生少量施工扬尘，制定科学的“施工环境管理方案和施工运行控制程序”。			
	营运期	门诊区气体	应定期消毒，加强通风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污水处理设施废气	消毒、产生量小，加强通风，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水污染物	施工期	废水量	项目施工产生的生活废水及施工废水进入大楼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新建污水处理厂			
	营运期	废水量	4635.5t/a			
		COD _{Cr}	350 mg/L	1.622 t/a	250 mg/L	1.159t/a
		BOD ₅	150 mg/L	0.695t/a	100mg/L	0.464t/a
		NH ₃ -N	50mg/L	0.232t/a	45mg/L	0.209t/a
		SS	200mg/L	0.927t/a	60mg/L	0.278t/a
		TP	8mg/L	0.037t/a	8mg/L	0.037t/a
固体废物	施工期	装修垃圾	施工单位已按照国家 and 成都市有关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处置管理的规定分类收集，及时清运至指定的堆放场。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桶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统一送至城市垃圾场处置。			
	营运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95t/a。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统一送至城市垃圾场处置。			
		医疗垃圾	产生量为 1.486t/a（包括污泥 1t/a），委托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			
噪声	施工期	装修噪声	施工期噪声通过采取禁止强噪声工序和作业点夜间施工，加强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施工人员环境保护教育等措施，使噪声能得到有效控制。			
	营运期	设备噪声	位于室内，远离住宅楼安置，减震			
其它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所在地为城市环境，生态环境受人类活动影响较深，不存在自然植被及野生动物种类，项目的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分析

(表七)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有限公司在都市武侯区高攀路2号魏玛国际大厦2层附201号、附216号，3层301-332号，4层401-412号、430-432号投资建设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租赁李伟成的房屋作为经营场所，并另租赁1层72.24平方米作为前台及大厅使用，本次扩建建筑面积为100.49平方米，扩建后总建筑面积为3752.65平方米，项目经对其室内装修，添置必要的设备，改扩建而成。在进行室内装修及安装施工期间，主要环境问题是施工噪声，废气，废弃装修材料、生活垃圾，生活废水。

1.生活污水

主要是施工时约20个装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废水。这些废水通过卫生间及下水管，进入大楼下的下水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

2.扬尘及废气

施工期扬尘主要是装饰安装、建渣垃圾清理，建筑、装饰材料及设备的运输等产生的施工扬尘；废气主要是油漆、涂料、胶粘剂及装饰材料等产生的挥发性化学物质的散发。因此，施工时采取适时洒水除尘，及时清除建渣垃圾等措施，以防止和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在装修材料及设备购置时，业主尽量选用符合国家规定质量要求的环保型油漆、涂料、胶粘剂、装饰材料及设备，以尽量减轻装修原材料挥发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3.噪声

施工过程中噪声主要是装修施工机械噪声。一般在70—90dB(A)之间，由于装修及设备安装是在室内及白天进行，施工噪声经门窗及墙壁隔音降噪后，使厂界噪声可以达到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弃物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装修施工废弃物料、建渣，及少量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应按成都市有关固体废弃物处理的规定要求，在施工完成后由装修、安装施工单位负责清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在营运期，产生的污染类型主要有：医疗废水、生活废水、医疗废物、生活垃圾、设备噪声等。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检验废水以及日常生活污水。

产生的医疗废水主要为门诊废水、手术室、治疗室等拖把清洗水、病房废水等；生活废水主要为医院职工的日常生活用水所产生。

(1)、评价等级判定

本项目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最后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2018）中“5.2.2.2 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

(2)、影响分析

本项目医疗废水产生量为 4.53m³/d。医疗废水处理设施采取措施为一级强化处理工艺，经过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消毒后，医疗废水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二中的预处理标准。本项目选用次氯酸钠进行消毒。项目医疗废水经过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后进入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由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10.2m³/d。该部分废水经收集后与医疗废水一起经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能力为 15m³/d）（**拆除原污水处理设施，增加 15m³/d 处理能力的污水处理设施**）后进入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纳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营运后废水产生量最大为 12.7m³/d，项目设置一个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15m³/d），能够满足并处理项目废水的产生。

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大安桥村，处理规模为100万m³/d 的污水处理厂，其中一期规模70万m³/d，二期规模30万m³/d。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改良型A²/O+滤池+紫外线消毒”的三级处理工艺，还采用了先进的生物除臭处理工艺，尾水排放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A 标准。按照成都市市域排水体系规划，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承接成都第一污水处理厂

（三瓦窑污水处理厂）和成都第二污水处理厂（乌龟碑污水处理厂）的污水。现有的成都第一污水处理厂和成都第二污水处理厂将在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完全投入使用后进行拆除，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则承接两厂，接纳两厂服务范围内的所有污水。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废水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对项目所在地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影响小。

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污水均采用管道输送，医疗废水等经预处理达到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处理设施、医疗废物暂存间等为重点防渗区域，医疗区用房等为一般防渗区域。

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可能存在的污染主要来自区域污水管网、污水预处理站及医废暂存间的泄漏。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渗，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防渗分区

①重点防渗区为：污水管网、污水预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

②一般防渗区为：医疗用房。

③简单防渗区为：办公用房。

经过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后，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甚微。

3、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门诊区产生的气体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气。

门诊区产生的气体，应定期进行消毒，经过消毒剂消毒后，能大大降低空气中的含菌量，同时加强通风。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过程中产生一定的恶臭，其主成分为 NH_3 、 H_2S ，由于其设置于项目 1 层楼梯下闲置区域内，应定期喷洒消毒液进行消毒，同时产生量很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相关要求，项目门诊区产生的气体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气，通过设置的通风口加强通风，对外界的影响很小。因此大气为三级评价，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据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废气量均较少，经以上处理措施处理后，本项目的建设对所在地区的空气环境影响甚微。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固废、污泥以及生活垃圾。

(1) 医疗废弃物：门诊部是人群及患者集中活动、治疗、检查和生活的中心场所，不仅会产生一般的医疗废物，还会有大量受到生物性污染的垃圾和废物，若不加以消毒处理而任意丢弃致使其扩散到环境中，就会污染大气、水体、土壤和食物等，就会造成疾病传播而危害人体健康。

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垃圾。医院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等相关规范执行，各类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后堆放于固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负责清运处置。项目各类医疗垃圾固体废物都得到了有效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污泥主要为医疗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按规定要求，医疗废水污泥经投加石灰粉消毒干化后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按此处理后，医院废水污泥对环境不会造成污染。

(3)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5、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 AHU 空气处理机组（位于 4F，主要用于手术室）。

本项目机组噪声源强约 70 dB(A)，针对项目东面边界的住宅楼，本项目 AHU 空气处理机组布置于 4F 东面偏北平台上，尽量远离住宅楼，且在室内，并对 AHU 空气处理机组进行减震降噪措施，减少噪声的污染。

本项目 AHU 空气处理机组，噪声约为 70 dB(A)。

7-1 噪声源衰减预测结果

距离 r (m)	1	2	3	5	10	20	30	40
Leq (dB)	70	64	60	56	50	44	40	3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限值	昼间 60dB (A) ; 夜间 50dB (A)			

(1) 声源与敏感目标关系

根据本项目外环境关系图可知，项目周围敏感目标主要为机组所在楼层南面为魏玛国际一栋住宅楼，距离 AHU 空气处理机组约为 40m，西侧面距离 AHU 空气处理机组约 52m 为武海·美丽南庭小区。本项目噪声源与敏感点关系见表 7-2。

表 7-2 声源与敏感点关系

声源	与敏感点大致距离 (m)	
	魏玛国际	武海·美丽南庭小区
AHU 空气处理机组	40	52

2、预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与周围敏感点地势平坦，无引起声传播显著衰减的房屋群，树林，灌木等，因此，本项目噪声衰减主要考虑距离衰减，其预测模式为：

$$L_{pi} = L_{0i} - 20Lg \frac{r_i}{r_{0i}} - \Delta L \quad \text{dB(A)}$$

式中， L_{pi} ——第 i 个噪声源噪声的距离的衰减，dB(A)；

L_{0i} ——第 i 个噪声源的 A 声级，dB(A)；

r_i ——第 i 个噪声源噪声衰减距离，m；

r_{0i} ——距离声源 1m 处，m；

ΔL ——其它环境因素引起的衰减，dB(A)；

$$L_{eq} = 10\lg(10^{0.1L_{eqs}} + 10^{0.1L_{eqb}})$$

根据监测结果预测，影响预测结果如表 7-3 所示。

表 7-3 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噪声源	敏感点	贡献值 dB(A)	背景值 dB(A)		预测值dB(A)		标准值 dB(A)		评价结果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	夜	昼间	夜间
AHU 空气处理机组	魏玛国际	38.0	54.5	46.5	54.6	47.0	60	50	达标	达标
AHU 空气处理机组	武海·美丽南庭小区	35.7	57.5	49.0	57.5	49.2			达标	达标

结论：由表 7-3 分析可知，本项目 AHU 空气处理机组中央空调对敏感目标魏玛国际及武海·美丽南庭小区的影响不大，昼夜间均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2 类标准。

项目建成后，通过对设备进行隔声减震，且封闭设备房间等噪声防护措施，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本次环评要求：运营单位必须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保养，确保噪声排放达标，确保不扰民。

6、环境风险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将风险可能性和危害程度降至最低。

1、评价工作等级确定

（1）风险潜势判断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本项目不涉及目录中危险物质，因此判定本项目 $Q < 1$ ；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分布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5。

3、环境风险识别

（1）污水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外排的医疗废水对受纳水体的污染。

（2）各类医用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过程中的环境风险。

4、环境风险分析

在考虑到医院各类医用化学品存储、使用量均较小，故评价主要针对医院消毒池事故性外排提出相关风险防范措施，并对危险化学品管理提出相关管理措施。

当污水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医院外排废水将达不到《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要求，超标废水将影响受纳水体卫生安全。

5、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污水处理设施的风险防范措施

A、建设单位必须防止污水事故性外排。安排专人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检修，确保其正常运行，严防医疗污水事故性排放。一旦污水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

立即通知医院各科室停止用水，减少废水产生量，同时切断污水预处理站和小区污水井接口，未处理废水收集后待设备恢复正常运行在由污水预处理站进行处理，防止医疗废水未经消毒处理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B、要求加强医院污水预处理站的日常管理工作，定期补充絮凝剂投加装置内的絮凝剂。

C、在污水预处理站恢复使用后，建设单位应将废水处理站内暂存的未经处理的污水有效处理，再达标外排。

(2) 其它

A、强化工作人员的责任心和安全意识，认真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

B、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综合上述分析，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防范应急措施，并在管理及运行中得到认真落实，则可将前述风险事故隐患降至可接受的程度。

6、结论

综合上述分析，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防范应急措施，并在管理及运行中得到认真落实，则可将前述风险事故隐患降至可接受的程度。

表 7-5 环境风险简要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成都暄妍医学美容医院			
建设地点	四川省	成都市	武侯区	高攀路 2 号魏玛国际大厦
地理坐标	经纬度：东经 104.081072，北纬 30.608065			
主要危害物质及分布	医疗废水，污水处理设施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1) 污水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外排的医疗废水对受纳水体的污染。 (2) 各类医用危险化学品存储、使用过程中的环境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 安排专人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检修，确保其正常运行。 (2) 要求加强医院污水预处理站的日常管理工作。 (3) 在污水预处理站恢复使用后，建设单位应将废水处理站内暂存的未经处理的污水有效处理，再达标外排。 (4) 制定应急计划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 $Q < 1$ ；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风险评价等级为简要分析			

7、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环保措施总投资为 19.8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1350 万元）的 1.47%。

环保措施及其投资估算一览表见表 7-8。

表 7-8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时段	类别		治理措施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运营期	废气治理	门诊废气	定期消毒	0.5	每年投入
		污气处理设施	定期喷洒消毒液进行消毒, 产生量少, 同时加强通风		每年投入
	废水治理	医疗废水	医疗废水处理系统(一级强化处理工艺), 包括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以及消毒设施(日处理能力 15m ³ /d)	15.0	新增
	噪声治理		采取减震降噪以及距离衰减	1.0	新增
	固体废物治理		生活垃圾经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和处理	0.3	每年投入
			设置医疗暂存间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处理医疗固废	1.5	每年投入
	地下水		医疗垃圾暂存间及污水处理间: 在原有混凝土地面基础上铺设 HDPE 防渗膜, 防水层上贴瓷砖	1.5	新增
合计				19.8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表八)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医疗废水	COD _{Cr} 、BOD ₅ 、 NH ₃ -N、粪大肠菌群	经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然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 NH ₃ -N、SS	经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进入预处理池，然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	门诊区	含少量病菌	定期消毒、加强通风	影响甚微
	污水处理设施	臭气	消毒	
固体废物	营运期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可实现无害化 处置
		医疗废物及污泥	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噪声	合理安置、减震降噪	达标排放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项目所在地主要为城市生态环境，紧邻桂溪路、机场路东延线，项目所在地主要为城市生态结构。</p>				

结论

1、产业政策及规划选址合理性

1.1 产业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医疗美容建设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

1.2 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63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2号魏玛国际大厦2层附201号、附216号，3层301-332号，4层401-412号、430-432号（魏玛国际大厦共33层，含地下2层），为租赁李伟成的房屋，租赁合同见附件。

根据魏玛国际大厦房产证件显示，大厦的用途为办公，见附件。

因此，项目符合房屋的使用功能。

1.3 选址合理性及外环境相容性分析外环境的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高攀东路63号，成都市武侯区高攀路2号魏玛国际大厦2层附201号、附216号，3层301-332号，4层401-412号、430-432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

距离本项目东面及东南面约14m、16m分别为魏玛国际4#、魏玛国际1#(31F，3层及以上为住户)；距离本项目西面约43m为武海·美丽南庭(11F)，距离西北面55m为安琪儿妇产医院(7F)，距离北面119m为佛莱雅酒店(5F)，距离东北面55m为阳光春天(18F)。其中西面紧邻桂溪路，东北面紧邻机场路东延线；项目5楼及以上主要为办公场所。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项目周边仅东面及东南面有距离较近的商住楼，有一定的制约因素，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如下：中央空调位于项目东面偏北平台上，远离住户，减震降噪以及经距离衰减后，不会对项目所在楼层东面距离较近的住户及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处理后，能够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表二中的预处理标准，再进入成都市新

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项目就诊区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定期消毒，加强通风，对周边敏感点影响小；医疗废弃物先暂存于不设窗户的医疗暂存间内，然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则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因此，项目建成营运后业主严格按照上述措施处理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理，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与周围环境相容。

2、工程区域空气、地表水、声学环境质量现状

(1) 由环境质量公报及评价结果可知：项目评价区域 CO、SO₂ 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NO₂ 年均值和 O₃ 最大 8 小时均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2) 锦江上游除 NH₃-N 外，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 类水质标准限值，下游除 NH₃-N、COD 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V 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超标原因可能是周边农户将废水直接排入到锦江中，导致锦江水域超标。随着市政雨水、污水管网的日益完善，锦江的水质状况将得到逐步改善。

(3) 区域声学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声环境质量较好。

3、污染治理措施与达标排放分析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以及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医疗废水、生活废水经过一级强化处理工艺后进入预处理池进行预处理，随后污水由城市管网直接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成都市新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门诊区产生的废气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气。

门诊区产生的气体，应定期进行消毒，同时加强通风，确保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位于项目所在楼层西面一单独房间内。应定期进行消毒，产生量很小，加强通风，对外界的影响很小。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设备噪声，在经过合理布置位置以及减震降噪措施后，项目

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4) 固废

运营期的医疗固废以及污泥由有资质的单位（成都瀚洋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收运处理；生活垃圾全部统一集中收集，并由环卫部门清运，外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场填埋处理。

4、污染物总量控制

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原则，本项目外排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总量纳入污水厂总量指标，不单独设置。

表 9-1 总量控制指标

类别	污染物	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池	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水污染物	COD	1.157t/a	0.232t/a
	氨氮	0.209t/a	0.023t/a
	TP	0.037 t/a	0.002 t/a

5、达标排放

本工程对所产生的污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严格按照以上要求实施，各项污染物的排放能够满足排放要求，可以实现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达标排放。

6、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符合当地的规划，项目区域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评价要求的对策经济技术可行，在环保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项目运行过程中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工程的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原则。因此，本评价认为，本工程在确保现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完善环评要求前提条件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要求及建议

- 1、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 2、落实环保资金，以实施治污措施，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 3、企业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站内环保机构

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4、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一定要进行严格的分类、集中收集，储存、运输、处置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要求执行。医疗废物必须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协议。

5、该项目各项污染处理设施必须经当地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作。

6、凡涉及放射性设备、设施的项目，须另外进行专项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